

青海祁连山生态保护与建设综合治理工程互
助土族自治县2020年人工造林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互助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编号：青海起达公招（工程）2020-037

代理机构：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0
一、说 明.....	10
二、招标文件说明.....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五、开标.....	14
六、评审程序及方法.....	15
七、定 标.....	22
八、授予合同.....	22
九、废标.....	23
十、处罚.....	23
十一、其他.....	24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29
格式 1：投标文件封面.....	30
格式 2：投标文件目录.....	31
格式 3：投 标 函.....	32
格式 4：报价一览表.....	33
格式 5：分项报价表.....	34
格式 6：技术指标响应表.....	35

格式 7: 施工组织设计.....	36
格式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8
格式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9
格式 10: 投标人承诺函.....	39
格式 11: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41
格式 12: 资格证明材料.....	42
格式 13: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3
格式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44
格式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7
格式 16: 投标保证金证明格式.....	48
格式 17: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9
格式 18: 中小企业声明函.....	50
格式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1
第六部分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及要求.....	51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互助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均简称“招标人”）委托,拟对青海祁连山生态保护与建设综合治理工程互助土族自治县2020年人工造林项目（青海起达公招（工程）2020-037）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招标项目编号	青海起达公招（工程）2020-037	
招标项目名称	青海祁连山生态保护与建设综合治理工程互助土族自治县2020年人工造林项目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预算额度	3665278元	
最高限价	标段一:405721.5 元 标段二:405043.5 元 标段三:505597.5 元 标段四:526047 元 标段五:495312 元 标段六:443797 元 标段七:448804.5 元 标段八:434955 元	
项目分标段个数	八个标段	
各标段要求	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各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条件；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其他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公告发布时间	2020年9月15日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	2020年9月16日至9月22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网上购买或现场购买
招标文件售价	500元/标段（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3号三榆西城天街2号楼5楼20505室）
购买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公司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注：需网上购买标书的投标人应将以上材料扫描后发至我公司联系邮箱，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我公司工作人员进行联系确认。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0年10月10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及开标地点	海东市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地址：海东市乐都区碾伯镇朝阳山片区海东大道碧桂园西侧）
招标人联系人	招标人：互助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人：韵老师； 联系电话：0972-8318898

	联系地址：海东市互助土族自治县桦林路
代理机构联系人	联系人：芦女士 电话：0971-8227187；电子邮箱：qhqdyxgs@163.com 联系地址：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3号三榆西城天街2号楼5楼20505室
代理机构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文逸路支行
收款人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63050138360500000170
其他事项	本公告发布于《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青海省项目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1. 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海东市互助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2-8326169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5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招标项目名称	青海祁连山生态保护与建设综合治理工程互助土族自治县2020年人工造林项目
2	招标项目编号	青海起达公招（工程）2020-037
3	招标人	互助土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4	招标代理机构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资金来源	中央预算内资金
7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内所有内容
8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9	预算控制价	总预算控制价：3665278元；其中： 标段一:405721.5 元 标段二:405043.5 元 标段三:505597.5 元 标段四:526047 元 标段五:495312 元 标段六:443797 元 标段七:448804.5 元 标段八:434955 元
10	项目分标段个数	八个标段
11	招标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12	各标段投标人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条件；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其他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13	投标保证金	标段一：（小写：8100 大写：捌仟壹佰元整） 标段二：（小写：8100 大写：捌仟壹佰元整） 标段三：（小写：10000 大写：壹万元整） 标段四：（小写：10000 大写：壹万元整） 标段五：（小写：9900 大写：玖仟玖佰元整） 标段六：（小写：8800 大写：捌仟捌佰元整） 标段七：（小写：8900 大写：捌仟玖佰元整） 标段八：（小写：8600 大写：捌仟陆佰元整） 保证金账号:详见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招标公告。 缴费时间：为了使招标工作有序顺利进行，请各投标人及时缴纳保证金，以便于我公司核实到账情况，及时沟通。
14	缴费方式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或电汇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注：需注明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标段+保证金；
15	投标保证金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退现金）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外层密封袋的标注：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标段、年月日以及“于（开标时间）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7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
18	投标截止时间	2020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9	开标时间	2020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0	开标地点	海东市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开标室（地址：海东市乐都区碾伯镇朝阳山片区海东大道碧桂园西侧）
21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投标人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中标人及采购人。 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价的0.5%/标段，向采购人一次性收取2.63万元； 收费依据：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23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
24	中标合同备案	1、中标合同签订完成后，全数返回招标代理机构鉴证，盖章，招标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需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合同公告。若合同移交至代理机构备案超时的，合同公告发布日期以移交日期为准。
25	投标有效期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6	其他	为保证项目进度与质量，投标人可对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最多只能中其中一个标段；若出现一个投标人有两个标段以上得分最高者，按照大标段优先的原则确定该标段的中标人。
27	建设期限	建设期：2020年10月-2021年5月； 抚育管护2年：2021年6月-2023年6月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次招标依据招标人的招标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招标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各标段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相关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标段括：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项目实施技术标准及要求
- (7) 招标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投标将被拒绝。

5. 招标文件、招标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活动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招标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盖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报价应包含苗木费、保险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手续费、检验费、人工费、运输费、机械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及验收合格之前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8.2 投标报价应注明有效期，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用于因投标人的行为使本次招标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

9.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电汇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汇(转)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9.3 投标人为单位形式参与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9.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非现金形式)；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非现金形式)。

9.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未到达现场并且没有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告知招标代理机构要撤其投标的；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及围标、串标行为；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标段给他人的；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个日历天。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标段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 （1）投标文件封面
- （2）投标文件目录
- （3）投标函
- （4）报价一览表
- （5）分项报价表
- （6）技术指标响应表
- （7）施工组织设计
- （8）法定代表人（投标人）证明书
- （9）法定代表人（投标人）授权书
- （10）投标人承诺函
- （11）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12）资格证明材料
- （13）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6）投标保证金证明
- （17）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8）中小企业声明函
- （19）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投标人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盖章。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五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项目的名称、技术要求及指标、数量和价格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12.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投标文件（1份正本、4份副本、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及单独的保证金缴纳汇款凭证1份（保证金凭证无需密封））。每份投标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及标段。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其他

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12.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须与正本保持一致（U盘制作的电子文档为不可修改文档，**PDF格式**）。

12.4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企业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2.5未按12.1---12.4要求编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及所投标段。

13.2密封后的投标文件均应：

- (1)按“投标人投标前须知”注明的时间、地址送达；
- (2)投标文件密封袋“于（开标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如果投标人未按第13.1- 13.2条要求将投标文件密封或在密封袋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3.4投标人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投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14. 递送投标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开标地点。

14.2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4.3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第6条规定，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 投标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15.1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撤回其投标（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期后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部门。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6.2 开标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包括招标人代表）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评审程序及方法

17. 评标委员会

17.1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

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招标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招标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1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7.3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招标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1) 招标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招标项目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7.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招标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招标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17.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

组成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17.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招标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招标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18. 评审工作程序

18.1 进入评审阶段后，由评标委员会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细评审的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1.1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业绩、技术部分、资源配置、施工方案及措施、本地化服务机构及措施。**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4），并由投标人盖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8.1.2 除投标价格因素外，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其他因素进行客观评审。

18.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2.1 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投标人”之规定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投标文件内容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手印的；
- (4) 投标文件编排混乱，导致评审工作难以正常进行的；
- (5) 建设期、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预算额度的；
- (8)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0) 投标文件格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18.2.2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但在部分可允许范围内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通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

18.2.3投标文件修正情形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或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未按规定按时到场的，视同认同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

18.2.4在投标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18.3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资格

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为了确保中标投标人能够对本项目工作顺利进行并质量良好，允许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对各标段投标，但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若出现一个投标人有两个标段以上得分最高者，按照大标段优先的原则确定该标段的中标人。**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商务和技术两部分（满分100分）。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评分标准
一	投标价格 (30分)	报价 (3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30%) × 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业绩 (10分)	类似业绩 (10分)	提供（2017-至今）的有效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每提供1项得2分，满分10分；未提供不得分。
三	技术部分 (18分)	技术指标响应 (18分)	投标人提供的本次项目的招标技术指标响应及内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8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直到扣完为止。
四	资源配备 (10分)	团队实力 (2分)	投标人配备了项目技术团队，每有一位中级及以上林业方面的职称人员得1分，满分2分；（须提供人员职称证、身份证及劳动合同证明材料）

		拟投入施工设备 (3分)	针对项目进行配备了机具及器械，设备完整、种类齐全、自有率高、能完全满足项目所需得3分；设备较完整、种类较齐全、自有率较高、能较好满足项目所需得2分；设备基本完整、种类基本齐全、能基本满足项目所需得1分；
		人员分配 (5分)	投标人提供了本项目团队的管理制度、根据团队人员年龄搭配、务工人员来源、数量合理性、技术专业性和分工明确性、管理制度严格性综合考评，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五	施工方案及措施 (27分)	项目整体施工方案 (5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特点及内容，制定整体项目施工方案，方案表达全面合理、条理清晰、可行性强得5分；方案较全面较合理、条理较清晰、可行性较强得3分；方案简单、可行性低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突发情况应急预案 (3分)	投标人在项目施工过程中，针对突发情况、天气情况、地理环境，制定了紧急预案。方案针对性强、突发情况分析准确的得3分；方案针对性较强，情况分析较准确的得2分；方案完整可行，紧急预案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3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所在地地形条件建设内容制定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制度。措施制度安全性高、安全制度健全有效、防范措施得力的得3分；措施制度安全性较高、安全制度较健全较有效、防范措施较得力的得2分；安全措施合理可行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苗木成活率保障措施 (5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内容提供了苗木成活率保障措施。措施全面完善、切实可行、苗木质量保证优越得5分；措施较全面完善、较切实可行、苗木质量保证较优越得3分；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切实可行、苗木质量保证一般得1分。
		施工进度控制方案 (3分)	提供针对该项目制定的施工进度控制方案，施工进度控制合理、科学、有序、完全满足要求的得3分；施工进度控制较合理、较科学、较有序、基本满足要求的得2分；施工进度控制一般，能满足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3分）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污水处理方案。方案及措施健全高效，科学可行，处理污物完全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的得3分；方案及措施较健全高效，较科学可行，处理污物基本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的得2分；方案及措施完善合理，基本可行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协调组织措施（5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所在地及项目特点，制定了协调组织措施，协调组织能力强，措施全面，细节周到得5分；协调组织能力较强，措施较全面，细节较周到得3分；协调组织能力一般，基本合理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六	本地化服务机构及措施（5分）	本地化服务机构（2分）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具备本地化服务机构或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3分）	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售后服务承诺。服务承诺须包含响应时间、管护团队姓名、联系方式等信息及具体服务承诺。后续服务承诺优秀、响应时间及时的得3分；后续服务承诺良好、响应时间较及时的得2分；后续服务承诺一般、能基本解决问题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19.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9.3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

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定 标

20.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由招标人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0.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 中标通知

21.1 招标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结果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21.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授予合同

22. 签订合同

22.1 招标人与中标人双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中标合同，送招标代理机构审核并备案。

22.2 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到招标人指定的账户。

22.3 中标人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协调双方签订中标合同，或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22.4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招标人

和中标人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5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中标合同的依据，作为中标合同的组成部分。

22.6中标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合同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中标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若中标合同未及时送达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的，合同公告发布日期需以移交备案时间为准）。

九、废标

23. 废标情形

23.1在招标招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投标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招标活动正常推进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招标预算额度，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3.2废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十、处罚

24. 处罚情形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 24.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其投标的。
- 24.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4.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4.4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4.5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的。
- 24.6未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中标合同的。
- 24.7将中标合同转标段的。
- 24.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 24.9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中标合同的。
- 24.10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4.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标段:)

签订日期:

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0 年 XXX 月 XXX 日(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招标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中标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中标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中标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要求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中标合同文件要求，本中标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中标价（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标段包括：苗木费、保险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手续费、检验费、人工费、运输费、机械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建设期、地点和要求

1.建设时间： 项目建设期：2020年10月-2021年5月，抚育管护2年2021年6月-2023年6月；

建设地点：按招标文件要求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工程量清单、施工人员名单、施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施工人

员联系方式、施工记录表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

4. 甲方应当在建设期满后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在验收单上签字。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样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建设相关完税发票。

四、付款方式

乙方所交付的建设由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上报上级林业主管部门验收，资金按三年拨付，第一年拨付中标价总金额的70%（县级验收合格后拨付40%，省、市验收合格后拨付30%）、第二年拨付中标价总金额的20%，第三年拨付中标价总金额的10%。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项目所需产品、建设、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项目所需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标段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验收和乙方逾期建设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建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建设款的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施工承诺提供后续建设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工程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人为、技术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工程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30天内达成进

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自然灾害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施工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施工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施工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3.本合同的组成标段含《合同通用条款》，可自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下载《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字：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制页码，否则其投标无效。

格式 1：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标段：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投标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投标函·····	所在页码
(4) 开标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6) 技术指标响应表·····	所在页码
(7)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8)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10) 投标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11)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12)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3)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所在页码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所在页码
(1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6) 投标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17)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格式3：投 标 函

投标函

致：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标段 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标段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日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4：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标段	投标报价（元）		建设期限	管护期
	大写	小写		
优惠条件及其他承诺：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报价应标段含所有招标内容费用以及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3. “建设期限”是指此建设项目能够交付的期限。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5：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标段：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建设规格	数量	单位	单 价	总 价
1	苗木					
2	人工	整地				
		栽植				
		...				
3	...					
...	...					
		大写：				
		小写				

注：本表应按照招标内容要求需求逐项填写，投标人可根据施工内容自行添加，不得遗漏。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6：技术指标响应表

技术指标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 技术指标	数量及单位	名称	投标响应 技术指标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4								
...								

注：1. “技术指标要求”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按无效投标处理。（内容不全，不作为废标依据，按招标文件规定给与扣分）

2.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应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对超出或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若无偏离，填“0”即可。

3. 本表应按照招标工程量要求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7：施工组织设计

（一）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项目整体施工方案、突发情况应急预案、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苗木成活率保障措施、施工进度控制方案、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协调组织措施、本地化服务机构及措施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劳动力等。

（二）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自行拟定施工总平面图

(三) 进度计划

-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格式 8：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
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授权期限必须满足投
标有效期的要求）。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若投标代表为法人的，此表可不用提供）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0：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20年__月__日_____(项目名称)+标段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需求中要求的所有建设，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提供优质的施工建设等。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施工内容等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解决，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1：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招标活动。

二、参加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招标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招标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招标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招标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中标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招标内容。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2：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标段括：

-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 （2）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均需加盖公章）；
-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4）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格式 13：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需提供近一年（2018或2019）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标段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注：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只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2、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 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 1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代表 (投标人名称) 承诺，我公司参与投标的 (项目名称) 项目中，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次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我公司愿为以上承诺事项负责！

特此承诺！

（如有，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后附设备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公司彩页、实力证明、荣誉证书等材料）；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14.1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定额功率(KW)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格式 14.2 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负责人（如有）应附职称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生效的合同为准（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格式 1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承诺函，格式可自定)

后附：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格式 17：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17年-至今）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招标项目在建设类型、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格式 18：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建设，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盖章）
（签字）

格式 19：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若无其他说明的事项，此项内容可不用提供）

（格式可自定）

第六部分 建设项目要求及技术标准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规模：人工造林总面积为 8000 亩，其中：南门峡镇造林面积为 616 亩，需栽植青海云杉 68376 株；东和乡造林面积为 4040 亩，其中 1210 亩需栽植青海云杉 134310 株，2830 亩需栽植祁连圆柏 314130 株；丹麻镇造林面积为 3091 亩，其中 2676 亩需栽植青海云杉 297036 株，415 亩需栽植祁连圆柏 46065 株；东沟乡造林面积为 28 亩，需栽植祁连圆柏 3108 株；台子乡造林面积为 225 亩，需栽植祁连圆柏 24975 株；建设宣传牌 1 座。

1.2 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全部为中央预算内投资。

1.3 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共涉及南门峡镇、东和乡、丹麻镇、东沟乡、台子乡 5 个乡镇。

1.4 建设目标

以森林植被建设为重点，开展祁连山区域内造林，提高造林绿化质量，增加祁连山地区森林覆盖面积。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项目区内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能力，进一步增加森林郁闭度，提高林分质量。建设当年完成造林绿化面积 8000 亩，当年成活率达到 75%以上，三年后保存率达到 70%以上。

1.5 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期：2020 年 10 月-2021 年 5 月，抚育管护 2 年，2021 年 6 月-2023 年 6 月

2. 造林面积

项目区建设总规模 8000 亩，总共涉及 13 个林班 47 个小班 21 个细班，其中：

南门峡镇大老虎沟村上湾 10 林班 22 小班 1 细班、10 林班 22 小班 2 细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南门峡镇却藏寺村三道湾 7 林班 8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南门峡镇尕寺加村尕拉坡 6 林班 174 小班、11 林班 2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李家庄村三叉轱辘阳山 6 林班 36 小班 1 细班、6 林班 36 小班 2 细班、6 林班 36 小班 3 细班、6 林班 61 小班、6 林班 62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黑庄村光山 1 林班 14 小班 1 细班、1 林班 14 小班 2 细班、1 林班 14 小班 3 细班、1 林班 14 小班 4 细班、1 林班 14 小班 5 细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东和乡黑庄村上湾阴坡 1 林班 51 小班、1 林班 173 小班、1 林班 174 小班、1 林班 175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黑庄村守家湾 1 林班 64 小班、1 林班 70 小班、1 林班 72 小班、1 林班 153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朱家台村光山 2 林班 1 小班 1 细班、2 林班 1 小班 2 细班、2 林班 1 小班 3 细班、2 林班 1 小班 4 细班、2 林班 1 小班 5 细班、2 林班 1 小班 6 细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东和乡朱家台村上湾坡 7 林班 8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魏家滩村上湾坡 7 林班 51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和乡麻吉村东坡 12 林班 19 小班、12 林班 24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景州村列干合 1 林班 3 小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大麻镇景洲村峡谷台 1 林班 84 小班、1 林班 116 小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丹麻镇景洲村峡谷台 1 林班 32 小班 1 细班、1 林班 32 小班 2 细班、1 林班 32 小班 3 细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景州村花石峡脑 1 林班 9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汪家村西湛家阳坡 14 林班 3 小班、14 林班 43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索卜滩村西滩阳坡 13 林班 25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索卜滩村房后破 13 林班 12 小班、13 林班 40 小班、13 林班 20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丹麻镇山城村白杨沟 16 林班 45 小班、16 林班 49 小班、16 林班 47 小班 1 细班、16 林班 47 小班 2 细班、16 林班 77 小班、16 林班 80 小班、16 林班 82 小班、16 林班 84 小班、16 林班 85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丹麻镇岔尔沟门村岔尔沟阳坡 17 林班 3 小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丹麻镇岔尔沟门村李家沙沟 17 林班 83 小班、17 林班 84 小班、17 林班 87 小班、17 林班 93 小班造林树种为青海云杉。

东沟乡龙一村泉儿湾 8 林班 2 小班、8 林班 25 小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台子乡直沟村泉儿阳坡 5 林班 1 小班造林树种为祁连圆柏。

3. 树种选择、苗木规格：

3.1 树种选择

(1) 根据水热条件和树种的生态学特征，选择与造林地立地条件相适应的树种；

(2) 根据森林主导功能选择适合于保护生态环境的树种；

(3) 优先选择优良乡土树种。

(4) 慎用外来树种，需要引进外来树种时，应选择经引种实验并符合 GB/T14175 规定的树种。

根据造林地的立地条件，选择青海云杉、祁连圆柏作为造林树种。

3.2 种苗来源

所用种苗来源优先选择本地苗木，若有不足应选择气候条件相近的地区调运。

3.3 种苗规格

青海云杉：苗高 30cm 以上，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祁连圆柏：苗高 50cm 以上，土球 ≥ 15 cm，5-7 年以上。

苗木规格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DB63/T236-2015）II 级以上要求，要求苗木冠形良好，树干通直、根系完整、无机械损伤、无病虫害、生长健壮的优质苗木。

3.4 种苗管理

(1) 苗木质量检验

苗木质量检验由苗木生产地所在市、县种苗管理部门进行检验，所检验苗木的质量必须符合《青海省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DB63/T236-2015 中的相关技术标准，同时达到实施方案、作业设计所规定的规格和质量要求，对合格苗木签发苗木质量检验合格证和产地标签。由当地县种苗站进行严格的苗木质量复检，达不到质量标准的苗木不能用于工程造林。

(2) 苗木检疫

苗木检疫由苗木生产地所在县种苗森防中心进行检验，所检验苗木必须符合森防检疫相关技术规定，对合格苗木签发苗木检疫合格证。凡是有病虫害发生的苗木不能用于工程造林。所有用于工程造林的苗木，必须具备“两证一签”，由县森防中心进行严格的病虫害复检。

3.5 苗木起苗、运输装卸、假植

3.5.1 起苗

起苗前先将树冠拢起，防止碰断侧枝和主梢，然后以树干为中心按要求的根幅划圆，在圆圈外挖沟，挖到一半深时逐渐向内缩小根幅，挖到要求的深度时缩小至根幅的 2/3，将苗木向一侧推倒，将苗起出。

起苗过程中要注意以下几点：

- (1) 注意起苗天气，尽量避免在阳光暴晒、大风等气候条件下起苗。
- (2) 起苗工具要锋利。在起苗时，避免根系劈裂。
- (3) 起苗时要避免损伤苗干和顶芽。

3.5.2 运输装卸

(1) 坚持随挖、随运、随栽原则。苗木运输时间应选择在夜间，并避免风天运苗，原则上保证随起、随装、随运、随种。运输途中，行车宜平稳。长途运输树木必须覆盖篷布，并应做好防冻、防晒、防雨、防风等工作。

(2) 苗木运输装卸时应做到：轻抬、轻卸、轻放，做到树木根盘无擦伤、撕裂，枝杆保持完好，保证树冠的完好。苗木堆放不宜太厚，防止发热伤苗，晴天运输上面宜加盖篷布，以防日晒。

(3) 装卸、托运重点保护苗根。运输苗木时要水平或倾斜放，苗根朝向车前方，以更好的保护根部的完整。

(4) 苗木在运输过程中，要严加保护，确保根系完好，杆、梢、皮、芽不受损伤，注意防止风干，盖好篷布，防止苗木失水，避免冻害、发热，轻装轻卸，尽量缩短时间。

3.5.3 假植

(1) 苗木运到造林地后，要从上往下按顺序一层一层进行卸苗，不得乱抽乱

拉或整车往下推。苗木要及时栽植，如不能及时栽植的要进行假植，防止苗木失水，影响成活率。

(2) 裸根苗假植时选择潮湿、背阴、避风的地方进行假植，假植应遵循“疏排、深埋、踩实”的原则，假植沟的规格依苗木大小而定，深宽各为 20cm，长度依苗木的多少而定。假植时将苗木解捆，单株倾斜排列在沟内，用湿土覆盖根系并踩实，防止透风失水。

(3) 假植期间要经常检查，发现覆土下沉的要及时培土压实，遇炎热天气要进行遮阴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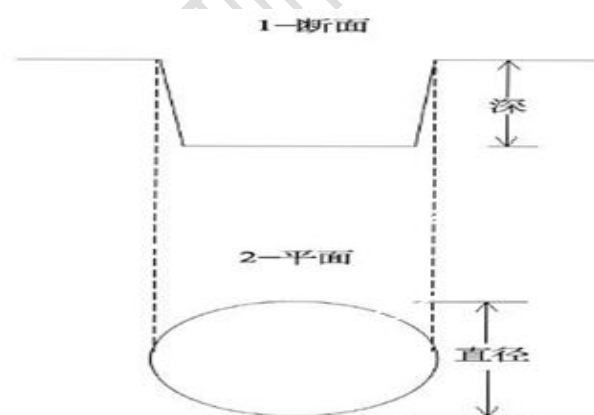
4. 整地原则、方式及规格

4.1 整地

根据立地条件、林种、树种、造林方法等选择整地方式和整地规格。

整地方式：整地方式为穴状整地，随整地随栽植。

整地规格：为穴径 20cm、穴深 20cm。以定点位置为中心，按规定穴径操作，挖穴时要求上下一样大，不得挖成上大下小的“锅底”形。



4.2 造林方式及造林密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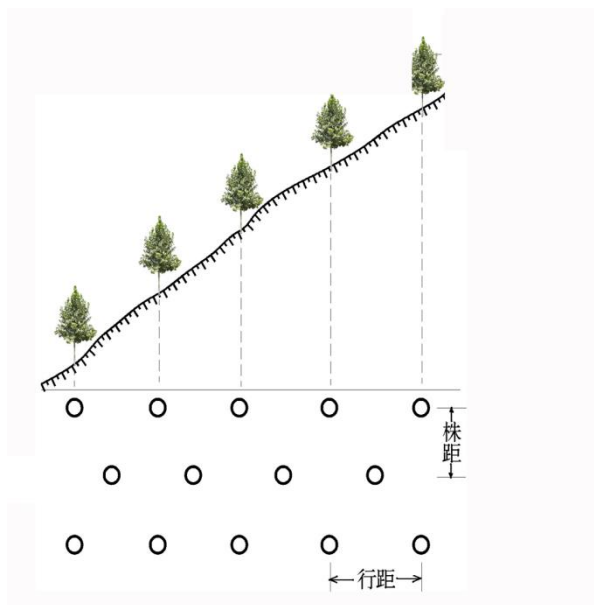
4.2.1 造林方式

造林方式为植苗造林，一穴一苗。

4.2.2 造林密度及混交方式

(1) 造林密度：造林初植密度为 111 株/亩，即株行距为 $2 \times 3\text{m}$ 。

(2) 混交方式：与原生灌木混交。



4.3 造林技术及时间

4.3.1 造林技术

造林按照“表土回填、根系舒展，分层覆土，踩紧压实”的原则。按挖穴、放苗、栽植、回填、踩实等工序作业进行。栽植时要求一穴一苗，把苗根放在坑的中心垂直于地面，深浅适度，不悬根，不窝根。严格按照“三埋两踩一提苗”的技术规定进行造林，栽正扶直，土填至坑深的 $\frac{1}{3}$ 时踩实，然后再分 5-7 次填土，依次踩实，使土壤与根系紧密结合，培土深度高出原土壤 2cm 左右，随整地随栽植。

4.3.2 造林时间

根据项目区气候条件和树种的生物学特性，在最佳时期进行造林

4.4 抚育管理

4.4.1 补植

造林后，对当年成活率达不到要求的，从第二年起进行补植补栽。

4.4.2 植被保护

在整地和栽植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对原生植被进行保护，当栽植坑正好位于灌木处时，应适当进行避让，苗木应栽植灌木下部，同时对施工人员进行宣传教育，禁止滥采乱挖。

4.4.3 造林地管护

项目区造林地块权属为集体，管护按属地管理原则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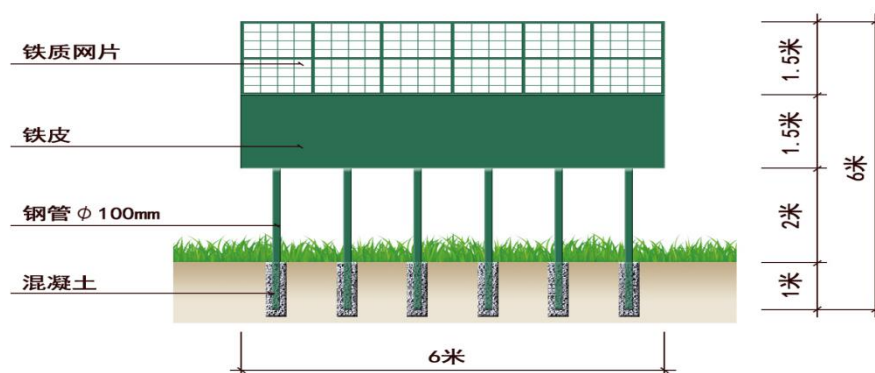
5. 宣传牌建设（标段六）

在项目区丹麻乡道路沿线及人为活动明显区域设置宣传牌 1 座，坐标：102.16503176396，6.387017546554813。

大型宣传牌为钢架透视结构，规格为高 6m，宽 6m。分为三部分，上部为铁质透视网片，高 1.5m，宽 6m，焊接铁皮宣传文字；中部为铁皮，高 1.5m，宽 6m，油漆书写文字；下部为框架，高度 2m，宽 6m。钢架透视宣传牌制作要求坚固耐用，立柱、横连接杆采用钢管。

其规格为：由 6 根直径 100mm 的钢管为支架，铁皮厚度不小于 1.5mm，牌面为铁质网片式。宣传牌高 6.0m（其中地下 1.0m、地面距牌面下边缘 2.0m、牌高 3.0m），牌面为 3.0×6.0m。宣传牌上注明工程名称、造林区四至范围、造林时间、造林面积、造林年限、造林单位及管护公约等内容（必须汉、藏文对照）。

附图：宣传牌安装示意图



6. 保障措施：

6.1 技术保障

在实施期间，由监理人员把控施工每个环节，对整地、栽植、苗木规格和质量等关键技术环节进行检验，对检验不合格的绝不允许进入下一道工序，直到整改检验合格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做到每一道工序都有报验资料，最后存入施工档案。

6.2 安全保障

安全实行施工单位负责制，项目建设首先要做到“安全第一”，保证作业人员的安全与健康，避免发生伤亡事故，明确相应的工作职责，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对安全生产和劳动安全实施有效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经常开展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安全的教育，增强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做到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掌握常见的预防、急救、自救办法。

主管部门要严格落实管理主体责任，强化属地责任，开工前必须了解务工人员的健康状况，做好务工人员的健康监测，避免扎堆作业，工人相互保持安全距离，每天进行测量体温、实名登记入场的工作，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做好防疫生产两手抓，施工期间，民工应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正确佩戴口罩、手套，做好疫情防护知识宣传，个人防护知识普及，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及时完成生产任务，加强质量管理，确保施工质量安全标准，切实保证安全。

6.3 管护保障

为了保证建设的成效，项目区合同期内由施工单位负责管护。严禁在管护过程中出现放牧、滥伐、发生森林火灾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情节严重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6. 各标段技术指标及工程量:

青海省祁连山生态保护与建设综合治理林业工程 2020 年度互助县人工造林项目（乔木造林）

标段	乡镇	行政村	小地名	林班	小班	细班	面积(亩)	树种	苗木规格	初值密度	需苗量	造林方式	整地方式	整地规格	株行距	备注
标段一	南门峡	却藏寺	三道湾	7	8		8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976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南门峡	大老虎沟	上湾	10	22	1	21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408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南门峡	大老虎沟	上湾	10	22	2	19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197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南门峡	尕寺加村	尕拉坡	6	174		3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421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南门峡	尕寺加村	尕拉坡	11	2		7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832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沟乡	龙一	泉儿湾	8	2		15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66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沟乡	龙一	泉儿湾	8	25		13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443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台子乡	直沟村	泉儿阳坡	5	1		225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2497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麻吉村	东坡	12	19		54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5994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麻吉村	东坡	12	24		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66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929									
标段二	东和乡	李家庄	三叉轱辘阳山	6	36	1	20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286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李家庄	三叉轱辘阳山	6	36	2	19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186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李家庄	三叉轱辘阳山	6	36	3	179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9869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李家庄	三叉轱辘阳山	6	61		6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732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李家庄	三叉轱辘阳山	6	62		14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620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光山	1	14	1	159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7649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953									
标段三	东和乡	黑庄	光山	1	14	2	169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8759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光山	1	14	3	325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3607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光山	1	14	4	168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864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光山	1	14	5	315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3496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977									
标段四	东和乡	黑庄	上湾阴坡	1	51		22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442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守家湾	1	64		32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3552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守家湾	1	70		16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787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守家湾	1	72		10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11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守家湾	1	153		1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66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上湾阴坡	1	173		1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22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上湾阴坡	1	174		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77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黑庄	上湾阴坡	1	175		10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11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1	159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7649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2	277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3074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3	370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4107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1074									
标段五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4	362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40182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5	370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4107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光山	2	1	6	156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731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朱家台	上湾坡	7	8		22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442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东和乡	魏家滩	上湾坡	7	51		6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732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976									
标段六	丹麻	景州	峡谷台	1	116		206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2286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景州	峡谷台	1	32	1	194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1534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景州	峡谷台	1	32	2	35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3962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景州	花石峡脑	1	9		21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408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宣传牌		建设宣传牌 1 座, 详细要求详见第 5 项规格要求													
	合计						974									

标段七	丹麻	景州	峡谷台	1	32	3	426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47286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景州	峡谷台	1	84		99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0989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汪家	西湛家阳坡	14	3		24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664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汪家	西湛家阳坡	14	43		3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410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岔尔沟门	岔尔沟阳坡	17	3		110	祁连圆柏	苗高 50cm 以上, 土球≥15cm, 5-7 年以上	111	1221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岔尔沟门	李家沙沟	17	83		8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899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岔尔沟门	李家沙沟	17	84		7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865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岔尔沟门	李家沙沟	17	87		8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943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岔尔沟门	李家沙沟	17	93		10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187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1047									
标段八	丹麻	索卜滩	西滩阳坡	13	25		3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388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索卜滩	房后坡	13	12		16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864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索卜滩	房后坡	13	40		94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0434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索卜滩	房后坡	13	20		2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33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45		20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220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49		13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1443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47	1	212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 不带土球, 裸根, 苗龄 6 年以上	111	23532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47	2	37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4162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77		97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10767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80		1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122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82		11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1221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84		8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888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丹麻	山城	白杨沟	16	85		5	青海云杉	高度 30cm 以上，不带土球，裸根，苗龄 6 年以上	111	555	植苗	穴植法	20×20	2×3	
合计						1070									

青海起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专用